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黄国英先生、黄海峰先生、林大春先生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黄国英	否	1350	2015年7月14日	2016年3月30日	周世平	49.40%
黄海峰	否	450	2015年3月25日	2016年3月30日	周世平	46.07%
林大春	否	450	2015年3月25日	2016年3月30日	周世平	49.90%

二、 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黄国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32.6813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12%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13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黄国英先生无处于质押状态的公司股份。

黄海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76.8093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62%，本次解除质

押股份4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67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黄海峰先生无处于质押状态的公司股份。

林大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01.8094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34%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4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67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林大春先生无处于质押状态的公司股份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31日